**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编外人员公开招聘方案**

因学校学生公寓管理工作需要，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寓管理员2名，用工性质为编制外合同工。

**一、 招聘岗位及条件**

岗位名称：公寓管理员

招聘人数：2名；

性别要求：女性；

学历要求：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；

年龄要求：30—45周岁（含）；

其它要求：身体健康，责任心强，工作认真仔细，能吃苦耐劳；具有一定的沟通能力，会讲普通话；能熟练使用电脑；相关工作经历者优先。

工作职责：负责学生寝室损坏物品的报修；负责学生公寓内的安全排查及公共设施的管理；做好公寓物品和人员进出登记；热情帮助学生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；完成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；

**二、 招聘程序与办法**

**（一）报名和资格审查**

（1）报名

网络招聘系统报名。应聘人员通过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官方网站（http://www.zjipc.com），登陆网上招聘系统，注册后选取报考岗位直接在线填写应聘简历（每人限投递一个岗位），同时上传与岗位应聘要求一致的学历学位证书、职称证书、职业资格证书等扫描件，提交确认后视为已报名。报名截止时间：2025年1月14日。

（2）资格审查

用人单位根据招聘岗位所需条件对报名人员进行线上资格初审。通过线上资格初审的人员，用工部门安排现场确认，现场确认时间、地点、所带材料另行通知。

**（二）测试评价**

本岗位招聘采用面试的方式进行测试。面试成绩即为测试评价的分数。

经现场确认符合初审资格条件的人员参加面试，面试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**（三）体检、考核、公示**

面试完毕，根据确定的办法计算总成绩，确定拟聘用人员报学院审核。审核无误安排体检。体检按浙江省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。应聘人员不按规定时间、地点参加体检，视作放弃体检资格。体检、考核合格后，网上公示3个工作日。

**（四）聘用**

公示没有异议或反映的问题经查实不影响聘用的人员,安排实习试用期。试用期满考核合格者，按规定办理人员聘用手续；不合格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
**（五）其他**

（1）应聘者放弃或被取消入围、聘用资格，或体检、考核中出现不合格者，学校将研究决定是否安排人员递补。需要递补的，有关岗位根据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。

（2）聘用人员在规定时间内不具备正式报到条件的，不保留聘用资格。

**三、联系方式**

**李老师0575-88009118**